

在中心的边缘

银行素质

◆ 南 妮

第一次去银行被拒绝，手续不全。把男主人存折上的美元换成人民币转存至女主人的银联卡上。双方的身份证、结婚证、存折，——不够，缺的是一份委托书。

第二次再去，排在第 24 号终于可以理直气壮一一出具所需材料。窗口，年轻的小姐拿着委托书，回头叫来了一位小头头模样的中年男子。旁边的窗口有女客户不知为了什么大声埋怨，这边窗里的两人还在商量。烦躁迅速上升，便冲他们嚷嚷：我已第二次来了，按照了你们的要求！小头头说：委托书写得不全，美元转美元没问题，换成人民币的话要写上结汇，这是我们的规定。“那补上不就是了？要委托人冲到这里补写吗？”“你写吧。”“结汇两字写在哪里？”——我拿着委托书问。男子对着我一脸嘲笑，不断嘲笑，向着下属边瞥我边说话，大概是“连结汇写在哪也不知道”之类。

小姐面无表情，不说话。我抓过委托书，琢磨一番，把结汇两字加在了该加的地方。

这一次，该办的事仍然没有办成。时间久了，密码有误，需存折持有者申请密码遗失。

走在像烤箱一样的 38 摄氏度的上海马路上，头脑是昏的，心是怒的。想想错还是先在自己。如果微笑发问而不是怒气冲冲，那个小头头也抓不着这可以报复我的机会。并非财经人士，哪料到把自己家的钱倒腾一下竟要如此地复杂受挫。心也是冷的，刺的，痛的。一个看着是 80 后才工作的年轻女孩，竟会丢弃客户不管，只为了看她上

司的脸色。他可以嘲笑我，你那面对客户的窗口有何理由不理不睬？只要 2 秒钟你就可以回答我，而你是靠这个领工资的。一个涉世未深的年轻人，一个大城市的年轻人，为何要如此势利而富心机？领导是那么不好得罪的？如果你回答我的问题也叫做得罪的话。

午后的三点，滚烫的南京路仍然人来人往，市声喧嚷。心由忿懑自嘲慢慢复归平静。除非整天不出家门，你只要出去，怎么不会经受大大小小的打击呢？不要说是陌生人所为，就是曾经熟悉的事物，不也同样经受种种扰人的改变？我们总是在不断地痛失或失去：下了海眼里只有商机的朋友，做了官马上变脸的朋友，去了海外音信全无的朋友。这些没有什么，因为在失去的同时，也可能得到另一些东西，新的朋友，默契的相知，喜出望外的某种待遇。

后来朋友告诉我，有了委托书，美元转存到了你的卡上，你要换成人民币或者不换，跟委托人无关了，你的脑子怎么反应这么慢？我摇摇头，我们是已经如此习惯了让人家来教训你，是如此地遗忘自己是客户是纳税人的身份。我想起一位朋友的苦笑，拍一张身份证的照片让老伯来回教训了几次，先是头发染得太黄！再是扎头发的橡皮筋拿掉！衣服换成深色的来！

所有坏的经验最终会使你也变坏，还是反而会使你将这当作镜子来检验自己？势利眼、市俗气、不尽职又不会让你活到 200 岁。还是做一个好人，简单明朗身心健康。

第三条道路

在他们的绯闻传遍全公司、包括五个分公司之前，他突然辞职南下。

1994 年，她大学刚毕业，遇到的第一个上司就是他，这是福分还是劫数？他给过她太多，思路、朗朗的笑声、许许多多的口头禅，比如“让专业人做专业事”。她给过他什么？说不清。

她只觉得自己年轻的生命像气球，胀饱，轻盈，随时欲飞。她上班时，会突然站起，在他办公桌前走一遭，小小的细高跟鞋踏出无限欣悦；她加班加得很快乐，下班都像生离死别，难舍难分。晨会，他发言，她听得全神贯注；轮到其他同事，她就聚精会神看他的侧脸。成语与成语之间的微细差别，她全领会。

这就是全部了。他们没上过床。她还小，过不了自己那一关。而上司，多年后她说：“……他是好人。”

也问过他：“你想过离婚吗？”他轻轻抱一抱她：“我的孩子，还小。”——那一年，他的女儿，七岁。

这段感情随时变质，她是火柴，在渴盼天雷地火的毁灭。就在这关口，他走了。等她听说，他的办公桌已经清干净了，连一张废纸

当好人爱上好人

◆ 叶倾城

片，都没留。她永远记得那一刻周身的乏力，如果不是为了保持形象，她想她会在写字间放声大哭。

她想问他：你为什么要走？替他回答：为了你好，也为我自己。在盛放之前，毅然把花束连根拔起，也就阻止了一切可能的凋零。

他们后来还有联系，一年通一两次电话那种。他一直混得不错，该升职的时候升职，该移民的时候移民，送女儿去英国读书，又送妻子去瑞士拿学位——妻子从此滞留不归，若干时日后，寄回离婚申请，理由是：早就过不下去了。

如果她曾经有恨，就是那一刹：你不要他，为什么你早不放手？又暗笑自己的荒谬。她老早知道：成年人的结婚、离婚、同居、分手，都不过是权衡利弊、深思熟虑，与爱不爱、要不要，无关。

该回流的时候，他回流中国，托她帮忙置产，200 万交到她手里：“只要你喜欢。”她假装听不出这背后的隐喻。

从看楼盘、与开发商谈、交房

到装修，她一路跟到底，预算超了 100 万，却是她至今最得意的投资。她轻描淡写道：“现在的市值，已近千万。”

那晚，他们找一个清静的酒吧坐坐，喝到差不多的时候，他问：“你想过离婚吗？”

她遂也轻轻抱一抱他：“你当时的理由，也是我眼下的理由。”此刻，离他们初遇，已经十二年过去，她早已完成结婚生子的全过程。

于是，继续喝酒，不用诉离觞。他们当初不曾上床，现在更加不会上，不过是，醉笑陪公三万场。

如果说说完完美或者永恒，大概，这就是吧？仰无愧于天，俯不忤作于地，最严苛的道德义士都对他们点头称是，只是她的心，为什么，疼得像有一个顽童，在一片一片揪它下来？

他是好人，她也是，于是，注定了，这是一场“好”的恋情。而她，怎么能说，她不曾希望过，能对他，除了“好人”之外，还有，其他的评价。这一生，她再也没有坏的机会。

本埠生活录

夜生活

◆ 石磊

久久没有去新天地那种地方了，自从那里沦落成一个旅游胜地，我就把这个地方从夜生活里一手抹去了。可是禁不住天真烂漫的台湾同胞的强烈要求，咬紧牙关，下定决心去一个晚上。

那种欣欣向荣，差不多到了骇人的地步，真真举世少有。我们坐在露天的酒座上，喝装在塑料杯子里的啤酒，彼此深情轻碰酒杯，却碰在疲软的塑料杯沿上，三分钟不到，我已觉浑身不适，把剩下的酒统统倒进朋友的杯子里，誓死不再喝第二口。更惊骇的，是摩肩接踵的客人，那种络绎不绝前赴后继，这世界上只有一个地方可以比肩，那就是春运期间的上海火车站。一个地方无论多么有品有味，一旦拥挤到这个地步，基本就是地狱了。

隔夜，我陪着不屈不挠的台胞，奔赴本城的另一个旅游胜地，金茂大厦。还没有冲进玻璃转门，我已经肝胆俱碎。那一格玻璃转门里，挤满一个三口之家，年轻的母亲，还在用我听不懂的江浙方言，争分夺秒地斥骂孩子。我真想动手把他们拆开，一人一格，慢慢进入，多么好呢？

携着台胞，一路过关斩将，奔到那个著名的酒吧。我的台胞刚

刚开口说要两个位，吸烟的。知客小姐已经眼皮也不抬，飞快地回答，只有门口这张桌了，要不要？不要马上就没了。台胞回身看我的意思，我朝他翻白眼，没听到吗？不要马上就没了，霸下来再说啦。我们忍气吞声跟着知客小姐走到那张紧俏的桌边，刚刚坐定，就看到隔壁的桌上，黑压压坐满一桌的西装男人，人人面前一包中华烟，一杯血红的番茄汁，简直乡镇企业俱乐部的派头。这地方怎么不客满呢？真是晚来半步都休想有位了。小姐过来送酒，我声音发颤地请她借我一个打火机，小姐态度极好，一路小跑去一路小跑来，我满心歉意，千谢万谢，真的，我从来没有看过五星酒店的小姐如此奔忙，我的歉意是真心的。而小姐一脸的安然，跟我说，不要紧，小姐，我们这里夜夜这样忙的，我老早习惯了。

第三个晚上，我是打死也不肯去旅游胜地了，台胞说好吧，去高尔夫练习场吧，一人一条道，再也不可能拥挤的了。我们手拉手地去了，我在那里呆了不到十分钟，再度绝倒。天，那里面练球的女人，怎么会？怎么都会长得那么难看呢？毫不夸张地跟你说，上海跟那个地方有得一比的，只有保姆介绍所了。

把感觉留住

相约国宝 6 小时

◆ 张 洪

首”雅致细腻到让人眼睛害羞。

张旭的狂草、怀素的论书、元人的秋猎、宋人的风景，每一件都耐看。铃印似乎刚刚盖好，墨与纸恰巧吃透。一阵空调风，南宋的树正在摇头，各种镜头下，明代高僧端然不动……虽然展室里人声鼎沸得颇像菜市场，但我还是把自己锁在画中，绝音息听，一顿饱饭。真可惜，还有 3 天，这些宝贝就要被请回馆中，否则，过些天再来泡数小时，等于借身于古人的自然界，富氧离子大于驱车 3 小时专程踏青。

印象最深的长卷：宋徽宗的《草书千字文》，整张白麻纸，12 米无接缝。当时，造这样的纸，要 100 多道工序（据说已失传）。造纸的程序，则是在江边，将船舶依次排开，浇上纸浆，任其自然干燥。纸上的龙云底纹，则由画师用金粉手工绘制。那时，徽宗刚满 40 岁，作为皇帝和书家，还

是“少壮”。此卷写了数天，但哪里起墨，哪里断歇，却毫无迹象。放眼一望，但见行龙吐气，云蒸雾绕，煞是好看。

印象最深的笔：陆游的猩猩毛笔，堪比当年张大千采自牛耳的绒毛笔。我说猩猩毛一定坚硬，同伴却道软。书此卷时，放翁年已 80，放生施药尽行好事，字写得极率性烂漫，显然，后面没人催着办“个展”。

铃印最多的帖子：欧阳询的行书《仲尼梦奠帖》，数了，大约有 150 多方大小铃印，环绕着很小一块不苟言笑的偏字，像一个铃印博物馆。

……

在饥寒（展厅的温度好低啊）交迫中，“载欣载奔”给朋友打电话发短信，传告展览消息。复又叹息，辗转人间这么多年，才有幸与几个老祖宗“耳鬓厮磨”。同伴曰：知足吧，若生在清朝，这些宝贝养在宫中，只供皇帝一人把玩儿，你我见不到的呀！



■ 街头树荫下 王邦宪 摄

上海印象

总是想得太多

曾经辛酸

◆ 戴 蓉

提拉米苏适合慵懒的下午茶。一半芝士一半蛋糕，咖啡和酒一层层垒出的奇香，令人微醺。这样贵气的甜品，其实出身微寒。二战后的意大利，经济不景气，材料不足心思补足，聪明的主妇用隔夜面包加上咖啡和淡芝士，做成了提拉米苏。

日本料理中的饭团，常常被狂啖了一番生鱼片之后的食客叫来猎奇，而战后萧条的日本，一小团白饭裹上一粒酸梅，就是一个成年人的午餐。类似泡饭的“杂炊”，也是当年清苦的见证。

咸、霉、臭的名菜，不习惯的人恐怕要掩鼻而过，好这一口的人热乎乎臭烘烘送进嘴里，却几乎热泪盈眶。有人考证说，当年他们的祖先，贫穷、流离，腌得死咸变质的东西不仅下饭，而且可以常年带着，天长日久，腐臭变成了乡愁里的异香。

食物的演变就像某些人的际遇。名人们坐在嘉宾席上，微笑地向

人说起彼时他们曾是快递员、洗盘工、摆过地摊、做过卡拉 OK 的女招待。是因为功成名就了吧，才能用一种平静甚至是愉快的口气谈起旧日的辛酸，表示他们并未忘本。

今时今日，“杂炊”已经用高汤作底，加了鲜菇、牛肉，俨然地身娇肉贵起来，正像提拉米苏用上了极好的咖啡和酒来确保袅袅的余香。美味得到升华，寒酸的典故不但不是妨碍，反而加了温馨的印象分。

含着一块玉降生，多么乏味。而浸过苦水之后的矜贵，才刺激、鲜活、有故事。关键是漂亮地翻身，飞上枝头，才有资格和兴致闲话当年。记忆自动滤去了酸苦，只留无限温存。

都市 专栏

